



北京将研究住宅和学校新风技术 寻求建筑节能与室内空气质量平衡

本报记者李军北京报道 北京市住建委近日就《北京地区住宅和部分公共建筑新风系统发展方向的调研》公开征集课题研究单位。除了住宅以外,公共建筑主要包括办公场所和学校。

在公开征集课题研究单位的通知书中,北京市住建委表示,此举旨在进一步提高建筑品质,确保室内保持良好的空气品质,同时尽量减少建筑采暖能源,寻求建筑节能与室内空气质量之间的最佳平衡点,解决没有中央空调的居住建筑和普通公共建筑采暖制冷的大型公共建筑和高档居住建筑的热回收循环利用以及学校等公共建筑智能化运行的问题。同时,为北京市“十三五”期间再次修订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和超低能耗建筑试点示范工程提供技术支持。

北京地区节能建筑的新风技术发展方向,调研范围主要包括在当前节能标准下的民用居住建筑、公共建筑中的办公场所、学校等。调查了解北京地区各类居住建筑和办公建筑、学校公共建筑新风系统所需的新风量;调研国内外各类民用建筑新风系统的产品类型,研究其适用性规律。调研国内外各类民用建筑新风系统设备的产品质量状况与应用效果,分析其中决定或影响其产品质量、应用效果中的关键性技术原因,评估民用建筑新风系统技术发展的方向。

宜昌制定《中小学和幼儿园大气重污染应急预案》 遇红色预警中小学要停课

本报讯 湖北省宜昌市近日制定发布了《中小学和幼儿园大气重污染应急预案》(以下简称《预案》)。根据《预案》,当发布重污染天气红色预警时,要求全市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停课,以便及时有效地降低空气重污染对师生健康造成的危害。

措施等。发布Ⅲ级预警后,要求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减少学生户外活动,减少露天文化、体育等方面的重大活动;发布Ⅱ级预警则要求停止体育课、大课间活动、课外体育活动等户外活动,停止露天文化、体育等方面的重大活动;发布Ⅰ级预警,要求酌情实施中小学、幼儿园停课。停课期间,按照“停课不停学”的原则,通过网络、通讯等途径与家长和学生保持联系,提出可参考的合理化学学习建议;教师要合理调整教学方式,灵活安排学习内容,指导学生充分利用网络平台进行自主学习,并提示家长在家对孩子进行安全教育和监管。

国际动态

斯德哥尔摩水奖评选结果公布 国际水协水微生物学和健康专家获奖

本报记者文雯 斯德哥尔摩水奖日前公布了评选结果,国际水协(IWA)水微生物学与健康专家组前主席 Joan Rose 教授因对全球公共健康的杰出贡献而荣获了2016斯德哥尔摩水奖。

由140名科学家组成的在线水病原体专家团队,为有需要的地方提供技术支持。

Joan Rose 教授也是国际水协(IWA)水微生物学与健康专家组的前主席。在担任主席的8年时间里,她致力于促进相关国际标准在国家与地方应用实施。在2004年世界卫生组织饮用水标准的制定工作中,起到了关键作用。

斯德哥尔摩水奖提名委员会表示,作为水微生物学权威专家,Joan Rose 教授是积极应对清洁水资源和公共健康严峻挑战的杰出代表,不但开展前沿性的研究工作,同时倡导实践应用,致力立法游说,唤醒了公众对相关问题的重视。

图片新闻



随着气温回升,很多地方杨柳絮开始漫天飞舞,给公众的出行和生活带来烦恼。专家提醒,随风飞舞的杨柳絮,很容易引起鼻痒、咳嗽和皮肤过敏等症,过敏体质的人要注意减少户外活动,避免与过敏源接触。图为山东省青州市街头,市民在漫天飞舞的杨柳絮中骑行。

中国日报图片网供图

食品安全整体形势稳中趋好,但仍然存在突出问题

农兽药残留增加安全风险

◆本报记者李军

广州菜农喷高毒农药案公开审理、上海查获1.7万罐假奶粉、北京通报全国首例虚假标注食品产地被吊销食品生产许可证案……食品安全近

期再次成为各大媒体和社会舆论关注的焦点。

当前我国正处在食品安全风险高发期。专家指出,食品安全问题不仅是制假售假,环境污染也已成为重要影响因素,对此应进一步加强监管。

抽检发现的主要问题有微生物污染、重金属污染和品质指标不达标等,其中最大风险是农药兽药残留和添加剂滥用

广州市增城区一些种植户去年底被曝光使用高毒农药种菜,当地农业、公安等部门随后对部分种植场启动监督检查,并刑拘了一名菜农。近日,增城区法院公开审理蔬菜种植户黄某涉嫌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蔬菜)一案。这是自去年10月1日实施新《食品安全法》以来广州首宗以涉嫌生产有毒有害食品(蔬菜)的罪名进行审理的案件。目前,这一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在国新办日前举行的食品药品安全新闻发布会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局长毕井泉表示,现在食品安全仍然处在问题多发期,农业投入品使用多,农药兽药残留对食品安全构成了比较大的风险。

“现在食品安全最大的风险就是农药兽药残留和添加剂滥用。”毕井泉进一步解释说,这类化学性风险不是消费者能够看得见、能够用感官来识别的,消费过程中也很难清除掉,所以农药残留、兽药残留一直是食药监管部门监管的重点问题。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2015

年对我国食品监督抽检的结果表明,当前食品安全整体形势稳中趋好,但仍然存在突出问题。

抽检发现的问题主要包括农兽药残留不符合标准、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微生物污染、超范围或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重金属污染和品质指标不达标等方面。

其中,农兽药残留不符合标准,占不合格样品的3.8%。主要是检出瘦肉精、硝基呋喃代谢物、孔雀石绿、氯霉素、三氯杀螨醇、氧氟菊酯、恩诺沙星和氧乐果等禁限用农药。

由20余家单位的农业、环境、食品、检测等多个领域300多位专家参与,历时3年多时间完成的中国工程院重大咨询研究项目——中国食品安全现状、问题及对策战略研究也揭示,农药兽药滥用仍然是当前我国食品安全源头污染的主要途径。

根据研究,2012年~2015年,全国31个省会城市和直辖市对蔬果农药残留运用液相色谱质谱分析的监测结果显示,检出率38.2%~88%,检出频次达到25447次。

环境治理的长期性、综合性和反复性特点,将长期影响食品安全问题

中国食品安全现状、问题及对策战略研究的结果显示,病原微生物防控、农药兽药滥用、重金属污染等是我国当前凸显的4类食品安全问题。

对这4类食品安全问题进行溯源时,研究人员发现主要由5方面原因造成的,即农产品产地环境污染严重、食品工业基础薄弱、科技支撑比较落后、食品安全监管仍存在深层次的薄弱环节和社会共治格局尚未形成。

食品原料绝大多数使用农产品,因此,环境污染给食品安全带来较大隐患。其中,农产品产地环境污染主要体现在水源污染、耕地污染和农业污染3方面。项目组执行副组长、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首席科学家庞国芳表示,过去都认为工业污染

非常严重,而现在农业的面源污染已经超过了工业的污染。

上述研究还对我国食品安全发展趋势进行了研判:未来10~20年,疫情传播和突发性致病菌污染造成的食源性疾病和来自种植、养殖业滥用药物以及环境污染造成的化学性污染,将成为影响我国食品安全的主要因素。

庞国芳提醒说,环境治理的长期性、综合性和反复性的特点,造成环境污染将长期影响食品安全问题。

因此,控制环境污染带来的食品安全问题,需要从长远发展的角度制定有效、科学的标准,包括农药、化肥、地膜等使用,以及农产品检测等方面,同时也要循序渐进地升级这些标准。



食药监总局2015年食品抽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农兽药残留不符合标准,占不合格样品的3.8%	与种养殖及储运环节违法违规使用有关
检出非食用物质,占不合格样品的1.2%	主要是人为故意非法添加
微生物污染,占不合格样品的27.9%	食品生产经营管理卫生条件不到位
超范围和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占不合格样品的24.8%	主要是生产经营环节违规操作引起
重金属污染,占不合格样品的8.5%	主要与种养殖环节环境污染等有关
品质指标不达标,占不合格样品的26.0%	主要是生产经营环节违规操作引起
其他指标不合格,占不合格样品的7.8%	

■专家观点

保障食品安全需重视源头污染控制

中国工程院院士、北京工商大学校长孙宝国表示,环境污染带来的食品安全问题要重视,安全的食品是生产出来的。对食品安全而言,食品原料的安全程度影响更大,源头污染带来的食品安全风险不亚于食品加工过程,镉大米、三聚氰胺奶粉、瘦肉精等问题都是出在原料环节。

他提出,保障食品安全需要重视源头污染控制,加大对环境领域违法犯罪执法打击力度,同时还要提高公众的环境意识。保护环境是每一个人的责任,也对食品安全有直接影响。

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副研究员钟凯博士认为,人始终是食品安全最大的风险源,管住农兽药残留的核心其实是管住人。今年农业部将试点推动

建立一套属地化管理的模式,其核心是标准化生产、规模化经营和品牌化产品,通过推动溯源管理,逐步将农产品生产者的信用体系建立起来。标准化生产是借鉴食品工业的模式,用什么药、用多少、什么时候用、怎么用全部统管起来,减少农户乱用药。

无疑,食品安全水平的提高要依靠强大的科技支撑能力,发达国家食品安全保障技术正在向源头控制、过程控制和全程控制的方向发展,与信息、生物、新材料等技术融合速度加快。为此,有专家建议将食品安全纳入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在设定期限内进行持续协同攻关,推进源头治理、过程控制、风险检测、风险评估等基础和共性关键技术研究取得新进展。

■他山之石

国外有哪些监管经验值得借鉴?

经验一:法律体系架构合理,更新与与时俱进

美国自1906年第一部《食品和药品法》颁布以来,在一百多年的演变过程中,修订近80次。法律法规的修改、完善和升级与时俱进。监测技术先行,用科学技术数据为执法提供依据。致病菌、微生物和农药化学污染物是监管重点。

经验二:从农田到餐桌的法律法规基本实现无缝链接

在食品安全监管中,除了检验检测等技术,还必须有相应配套的法律法规,保证这些技术很好地执行。欧盟在制定农药残留限量标准的法律法规时,还专门制定了质量检测和质量管理法规、发布预警法规、检测采样法规等,从农田到餐桌的法律法规基本实现无缝对接。

截至2014年10月23日,欧盟在十大类共315种食品中制订了523种农药

的限量标准13余万项。相比,我国只在284种食品中制订了371种农药的3650项限量标准。

经验三:注重信息化手段的应用

发达国家食品安全监管已进入信息化时代。美国CDC食源性疾病主动监测网、细菌分子分型国家电子监测网等,均在食品安全监管中发挥重大作用。欧盟的饲料快速预警系统,已成为在食品安全检测方面发挥重大作用的信息网络。

经验四:有效运行的社会共治和风险交流机制

目前,发达国家已形成了政府监管、行业自律、消费者维权、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四位一体社会共治局面。同时,很重视风险交流,通过设立专门的交流机构,开展公众消费认知调查,及时公布相关的食品安全风险信息,不断加强同消费者之间的沟通,以此促进大家共同监督。

上海抽查空气净化剂产品,甲醛、甲苯净化性能均达标的仅为30%

易二次污染 存健康风险

◆本报记者蔡新华 见习记者刘静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近日抽检了空气净化剂产品,其中甲醛、甲苯净化性能均符合标准规定参考值的仅为30%。

专家提醒,目前市场上的空气净化剂产品存在着标示标注不全、无产品说明书、无成分说明、无依据标称净化性能等乱象,使用这种产品不仅不能净化空气,相反还可能影响人体健康,消费者应谨慎使用。

市场监测:抽查40批次仅12批次两项主要指标均合格

室内空气净化剂产品是一类主要

用于减少或消除室内、车内空气中有害气体、祛除各种异味,改善空气质量的产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JC/T 1074-2008《室内空气净化功能涂覆材料净化性能》,上海市质监局对全市生产、销售的空气净化剂产品的标识标注、甲醛净化性能、甲苯净化性能进行风险监测,评估空气净化剂产品质量安全状况。采集的样品共40批次,其中生产领域采样7批次、网络商城采样31批次、超市卖场采样2批次。

根据《室内空气净化功能涂覆材料净化性能》规定,产品的甲醛净化性能不低于80%,甲苯净化性能不低于50%。经检验,本次监测的40批次产品中,31批次产品甲醛净化性能均符合参

考值,9批次产品甲醛净化性能不符合参考值;14批次产品甲苯净化性能均符合参考值,26批次产品甲苯净化性能不符合参考值。只有12批次产品,甲醛、甲苯净化性能均符合参考值。

消费提示:易造成二次污染,购买看清执行标准

据了解,市场上的空气净化剂,主要是各种除味剂、甲醛清除剂等各类喷剂,喷在各类家具和板材表面。但喷剂大多只能消除表面的有害物质,使用这类产品的同时,必须要搭配采用其他环保措施,才能消除室内污染。此外,由于空气净化剂本身是化学合成品,其在“杀毒”的过程中,极易造成二次污染。

那么,消费者在选购时应该注意什么呢?上海质监局提醒说,考虑到二次污染、使用环境、施工要求等因素,对污染源判断及产品选择、施工操作过程的技术性要求较高,相对复杂,建议消费者在室内环境净化治理专业公司或专业人员的指导下使用空气净化剂产品。

同时,建议消费者购买时关注空气净化剂产品出厂文件上是否注明企业所执行的国家标准,是否标识产品的甲醛、甲苯净化性能和所依据的标准号。在购买时,还应关注说明书中是否写明使用的最优化条件、适用浓度范围,以及是否会产生二次产物等信息,以便更准确地了解产品属性。